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10 年度碩士在職專班考試招生

中國音樂學系「專業術科及面試」試場分配及注意事項

考試日期：110.04.11 (星期日) 上午

准考證號起迄	報到時間	考試時間/科目		考試地點	注意事項
3190001 (指揮類-和聲、聽寫 筆試)	09:10~09:20	09:20 10:00	指揮 筆試	國樂系 4 樓 4012 教室	<p>一、考試當日考生應攜帶「准考證」、身分證件正本(國民身分證、駕照、健保卡、護照等貼有照片之有效證件正本)，以備查驗身份。</p> <p>二、因應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」防疫措施請考生配合事項：本系報到處備有額溫槍及酒精，請考生自備口罩及配合量測體溫，並繳交「考生健康聲明切結書」。如有發燒(≥37.5℃)或咳嗽等呼吸道症狀，由試務人員直接引導至隔離區，並全程配戴口罩。無症狀者，於報到處等候進入考場應試(可自行斟酌配帶口罩)。</p> <p>三、報到地點：中國音樂學系大樓 1 樓門口。</p> <p>四、請考生注意於報到時間內完成報到後，並在報到處等候考試。</p> <p>五、考試進行後，應入場考試之考生未到場應試，經叫號 3 次，該名考生仍未無法進試場應試，以棄權論。</p> <p>六、考試順序：於系館一樓報到處報到後，由服務人員引領至國樂系 1011 教室先進行專業術科考試，專業術科考完後，隨即至國樂系 2 樓 2008 教室再進行面試考試。</p> <p>七、主修指揮考生請注意：指揮考試分筆試、專業術科與面試，並應注意報到與考試時間，以免損失應考權利。</p> <p>八、聯絡人：葉助教， 電話：22722181轉2533。</p>
3190002 3190006 (第一場)	08:40~09:00	09:00 考試 結束	專業 術科	國樂系 1 樓 1011 教室	
3190007 3190013 (第二場)	09:30~09:50				
3190001 (第三場)	10:40~10:50		面試	國樂系 2 樓 2008 教室	